

中華民國 STCW 公約履約文件更新及修正案參訪紀錄

102. 6. 21 (星期五) 早上 10:30-11:50

參訪機構： 南部航務中心

地址： 高雄市鼓山區蓬萊路四號

南部航務中心： 監理科科長陸宜翔及相關同仁

台灣國立海洋大學： 李選士副校長、林彬老師、鍾政棋老師、郭俊良老師
古忠傑老師、郭雅齡助教、李思庭計畫助理

海大參訪目的： 根據此次公約修正，想了解南部航務中心業務面上有哪些因應及調整？



- ▶ 交通部將法規層面的修正委任給航管局。南部航務中心主要在執行層面，因應的部份大部份是法規修正，保全意識、保全職責明年一月實施。其他公約是 106 年實施。而海事勞工公約要配合的部份也在做了。
- ▶ 五年一次稽核部份已被稽核過兩次，這一次是第三次，也已經知道如何因應，主要是看發證嚴不嚴謹，有否疏漏的地方？航務中心完全依據交通部授與的法規來執行。

執行業務範圍：

- ▶ 負責船員業務的有兩位，船員業務很廣，包括本籍船員、外籍船員、外僱船員。其他另兩位小姐是純粹幫忙，完全處理文書方面，屬於層級比較低的第四級。

- ▶ 跟以前業務沒什麼不一樣，如適任證書發放 (甲級船員、乙級船員、GMDSS 適任證書發放、船員手冊發放)等等。其他都是船員任職、卸職相關。

適任證書:

- ▶ 本國籍船員的適任證書由四個航務中心發放。
- ▶ 外國籍船員屬於航港局，航港局認可後才會發認可證書。
- ▶ 跟以前有所改變的是申請適任證書時要看 GMDSS。
- ▶ 上船執行甲級船員或 GMDSS 執行員都要到航務中心換適任證書，已經有一段時間了，可以追溯到 93 年。
- ▶ 目前 GMDSS 的適任證書已經開始發放了。

這次履約文件就是要把以前跟上次有差異的有否修正或新增的寫出來

海技系統(MTNET)、船員系統歸屬到 NT 內，業務執行上比較困難，需要改進:

1. 海技系統(MTNET)的船員手冊和基本資料沒有連動，任職/卸職和進出港資料預報並非即時，會有時間差異。也就是出港預報系統及海技系統(MTNET)資訊不一致。上下船一起辦理是屬於外僱船員上外籍船舶。爲了便民，飛機票可當作證明而且出境日就當作任職日期，至於卸職則是以入境資料來辦理。很多船員都要考試，要先辦任職，系統才有任職資料給他，主要還是看公司需求。雖然法規是上船後七日內要辦好，但外僱船員有牽涉到入出境，而且是先送外僱會，經航港局許可後，才可以出去從事船員的工作。
2. 海技系統(MTNET)無法統計單一天有哪些人在哪些船上任職，只能用船員名單，所以台灣船員動態無法正確掌控，要及時掌控國人的部份還是得依據入出境的時間點。
3. 新舊公約改變，需要有說明會來宣導，原因如下:
 - ▶ 很多訊息不是馬上知道。
 - ▶ 面對船員的問題無法及時答覆。
 - ▶ 透過說明會比較能了解哪些法規做調整？

